

2020 年广州市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司法局 概况

- 一、广州市司法局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司法局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司法局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司法局概况

（一）广州市司法局主要职责

广州市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1、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承担统筹规划政府立法工作。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3、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负责立法协调。

4、承办市政府规章的备案、解释、立法后评估和全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组织开展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5、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职责。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各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的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市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市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市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市政府各部门和各区政府的法律顾问工作。

6、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职责。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

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监督调解工作。指导和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推进司法所建设。

7、负责市属监狱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刑罚执行、狱政管理、罪犯改造等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实施社区矫正工作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8、负责全市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9、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司法鉴定、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

10、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

11、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按管理权限负责本系统有关审计工作。

12、负责规划、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管理、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组织、指导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管理各区司法局领导干部。

13、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局本部内设 27 个处室和机关党委（机关纪委），27 个处室分别是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处、办公室、人事警务处、组织培训

处、法治调研处、法治督察处、立法一处、立法二处、规范性文件审查处、法律顾问工作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处、行政复议综合处、行政复议一处、行政复议二处、行政应诉处、普法与依法治理处、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律师工作管理处、社区矫正执法处、狱政管理处、刑罚教育管理处、戒毒管理处、戒毒教育生产处、戒毒生活医疗处、科技监管处、装备财务审计处，以上内设处室均纳入局本部预算。此外，纳入局本部编制预算的还有市纪委监委驻市司法局纪检监察组。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广州市司法局 2020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8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17 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广州市法律援助处、广州市司法局综合保障中心（目前已更名为广州市司法事务中心）、广州市公职律师事务所、广州市禁毒教育馆（目前已更名为广州市党员干部纪法教育管理中心（广州市禁毒教育馆））、广东省广州花都监狱、广东省广州女子监狱、广东省广州新华监狱、广州市法制教育管理所、广州市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广州市潭岗强制隔离戒毒所、广州市同和强制隔离戒毒所、广州市岑村强制隔离戒毒所、广州市松洲强制隔离戒毒所、广州市未成年人强制隔离戒毒所、广州市特类人员强制隔离戒毒所、广州市戒毒管理局医院（目前已更名为广州市司法局戒毒医院）、广州市政府法制研究中心（目前已更名为广州市全面依法治市研究中心）。

第二部分 广州市司法局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3,41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980.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12,493.7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6,802.7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840.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484.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816.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3,418.6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3,418.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9.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8.93
总计	30	183,497.66	总计	60	183,497.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3, 418. 66	183, 418. 6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0. 55	980. 5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2. 42	512. 4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12. 42	512. 4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 43	2. 4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 43	2. 4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2	组织事务	465. 70	465.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65. 70	465.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 493. 71	112, 493. 7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	司法	19, 850. 72	19, 850. 7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 423. 92	11, 423. 9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3,418.66	183,41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7.05	2,12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692.17	69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31.94	53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801.16	80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72.75	7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024.61	1,02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 资格考试	416.85	41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16.59	21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1	司法鉴定	52.19	5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306.56	30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385.07	385.0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3,418.66	183,41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799.84	1,79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	监狱	35,970.41	35,97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01	行政运行	28,648.46	28,64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2.28	2,15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04	犯人生活	2,633.29	2,63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05	犯人改造	755.16	75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06	狱政设施建设	952.80	95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99	其他监狱支出	828.41	82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56,672.59	56,67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01	行政运行	43,924.93	43,92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69	450.69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3,418.66	183,41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4,306.19	4,30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0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1,269.16	1,26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889.16	88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50	事业运行	2,645.41	2,64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3,187.05	3,18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802.70	6,80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6,802.70	6,80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6,802.70	6,80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40.34	19,840.34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3,418.66	183,41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62.34	19,16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45.79	9,545.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31	10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60.82	6,36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53.43	3,15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78.00	6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78.00	6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4.72	2,48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93.22	1,89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93.22	1,893.2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3,418.66	183,41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1.50	59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1.39	58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2	1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816.64	40,816.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816.64	40,816.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23.09	10,22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593.55	30,593.5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418.73	150,635.74	32,782.9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0.55	512.42	468.13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2.42	512.42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12.42	512.42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43	0.00	2.43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43	0.00	2.43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465.70	0.00	465.7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65.70	0.00	465.7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493.79	86,981.62	25,512.17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9,851.22	12,265.42	7,585.79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424.42	11,340.92	83.5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418.73	150,635.74	32,782.99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7.05	0.00	2,127.05	0.00	0.00	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692.17	546.43	145.74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31.94	0.00	531.94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801.16	0.00	801.16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72.75	0.00	72.75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024.61	0.00	1,024.61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16.85	0.00	416.85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16.59	0.00	216.59	0.00	0.00	0.00
2040611	司法鉴定	52.19	0.00	52.19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306.56	0.00	306.56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385.07	378.07	7.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418.73	150,635.74	32,782.99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799.84	0.00	1,799.84	0.00	0.00	0.00
20407	监狱	35,970.01	28,507.19	7,462.82	0.00	0.00	0.00
2040701	行政运行	28,648.07	28,507.19	140.88	0.00	0.00	0.00
204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2.28	0.00	2,152.28	0.00	0.00	0.00
2040704	犯人生活	2,633.29	0.00	2,633.29	0.00	0.00	0.00
2040705	犯人改造	755.16	0.00	755.16	0.00	0.00	0.00
2040706	狱政设施建设	952.80	0.00	952.80	0.00	0.00	0.00
2040799	其他监狱支出	828.41	0.00	828.41	0.00	0.00	0.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56,672.55	46,209.00	10,463.55	0.00	0.00	0.00
2040801	行政运行	43,924.90	43,670.48	254.42	0.00	0.00	0.00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69	0.00	450.69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418.73	150,635.74	32,782.99	0.00	0.00	0.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4,306.19	0.00	4,306.19	0.00	0.00	0.00
204080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1,269.16	0.00	1,269.16	0.00	0.00	0.00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889.16	0.00	889.16	0.00	0.00	0.00
2040850	事业运行	2,645.41	2,538.52	106.89	0.00	0.00	0.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3,187.05	0.00	3,187.05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802.70	0.00	6,802.7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6,802.70	0.00	6,802.7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6,802.70	0.00	6,802.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40.34	19,840.3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62.34	19,162.34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418.73	150,635.74	32,782.99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45.79	9,545.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31	102.3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60.82	6,360.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53.43	3,153.4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78.00	678.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78.00	678.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4.72	2,484.72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93.22	1,893.22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93.22	1,893.2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1.50	591.5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418.73	150,635.74	32,782.99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1.39	581.3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2	10.1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816.64	40,816.6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816.64	40,816.6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23.09	10,223.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593.55	30,593.55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3,41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80.55	980.5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2,493.79	112,493.7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6,802.70	6,802.7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840.34	19,840.3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84.72	2,484.7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816.64	40,816.6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3,418.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3,418.73	183,418.7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9.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78.93	78.9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9.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3,497.66	总计	64	183,497.66	183,497.66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3,418.73	150,635.74	32,782.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0.55	512.42	468.1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2.42	512.42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12.42	512.42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43	0.00	2.43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43	0.00	2.43
20132	组织事务	465.70	0.00	465.7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65.70	0.00	465.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493.79	86,981.54	25,512.17
20406	司法	19,851.22	12,265.42	7,585.79
2040601	行政运行	11,424.42	11,340.92	83.5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7.05	0.00	2,127.0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3,418.73	150,635.74	32,782.99
2040603	机关服务	692.17	546.43	145.7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31.94	0.00	531.94
2040605	普法宣传	801.16	0.00	801.16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72.75	0.00	72.75
2040607	法律援助	1,024.61	0.00	1,024.61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16.85	0.00	416.85
2040610	社区矫正	216.59	0.00	216.59
2040611	司法鉴定	52.19	0.00	52.19
2040612	法制建设	306.56	0.00	306.56
2040650	事业运行	385.07	378.07	7.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799.84	0.00	1,799.84
20407	监狱	35,970.01	28,507.19	7,462.8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3,418.73	150,635.74	32,782.99
2040701	行政运行	28,648.07	28,507.19	140.88
204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2.28	0.00	2,152.28
2040704	犯人生活	2,633.29	0.00	2,633.29
2040705	犯人改造	755.16	0.00	755.16
2040706	狱政设施建设	952.80	0.00	952.80
2040799	其他监狱支出	828.41	0.00	828.41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56,672.55	46,209.00	10,463.55
2040801	行政运行	43,924.90	43,670.48	254.42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69	0.00	450.69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4,306.19	0.00	4,306.19
204080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1,269.16	0.00	1,269.16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889.16	0.00	889.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3,418.73	150,635.74	32,782.99
2040850	事业运行	2,645.41	2,538.52	106.89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3,187.05	0.00	3,187.0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802.70	0.00	6,802.7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6,802.70	0.00	6,802.7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6,802.70	0.00	6,80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40.34	19,840.3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62.34	19,162.3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45.79	9,545.7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31	102.3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60.82	6,360.8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53.43	3,153.43	0.00
20808	抚恤	678.00	678.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3,418.73	150,635.74	32,782.99
2080801	死亡抚恤	678.00	678.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4.72	2,484.72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93.22	1,893.22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93.22	1,893.2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1.50	591.5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1.39	581.3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2	10.1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816.64	40,816.6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816.64	40,816.6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23.09	10,223.0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593.55	30,593.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149.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84.86
30101	基本工资	13,995.27	30201	办公费	365.94
30102	津贴补贴	52,547.33	30202	印刷费	25.16
30103	奖金	66.70	30203	咨询费	8.5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9.31
30107	绩效工资	1,038.95	30205	水费	109.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60.82	30206	电费	421.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53.43	30207	邮电费	848.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519.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4.59	30211	差旅费	112.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23.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322.55	30213	维修(护)费	418.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331.73	30214	租赁费	1.6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24.5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1,026.04	30216	培训费	38.17
30302	退休费	16,277.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36
30304	抚恤金	678.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84
30307	医疗费补助	235.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3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17.97
30309	奖励金	1,893.22	30229	福利费	1,497.9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5.7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69.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4.5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8.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76.6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1.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1.1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01.3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6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9,974.20		公用经费合计	10,661.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8.33	0.00	423.20	108.00	315.20	15.13	386.42	0.00	383.37	107.60	275.77	3.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 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 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0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栏次	1	2	3
合计	598.40	598.40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26.49	26.49	0.00
一般罚没收入	26.49	26.49	0.00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26.49	26.49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53.98	553.98	0.00
利息收入	4.72	4.72	0.00
其他利息收入	4.72	4.72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549.26	549.26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352.44	352.44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51.80	151.80	0.00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2.64	12.64	0.00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32.38	32.38	0.00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单位： 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栏次	1	2	3
合计	598.40	598.40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17.94	17.94	0.00
其他收入	17.94	17.94	0.00
其他收入	17.94	17.9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第三部分 广州市司法局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司法局 2020 年度总收入 183,497.6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3,418.6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3,418.6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5,646.78 万元，下降 3%。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以政府过“紧日子”保障人民群众过“好日子”为根本遵循，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节省资金支持市政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所需资金，以及支持“暖企措施”落地见效。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工作实际情况，本年度无老年人法律援助专项经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5.19 万元，下降 100%。
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实际情况，本年度无产生其他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司法局 2020 年度总支出 183,497.6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83,418.7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50,635.7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982.63 万元，下降 2.6%，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坚持集约利用资源，进一步节约办公费用支出。

2. 项目支出 32,782.9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741.50 万元，下降 5%，主要变动情况：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非重点、非必要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司法局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83,497.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3,418.6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646.78 万元，下降 3%，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以政府过“紧日子”保障人民群众过“好日子”为根本遵循，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节省资金支持市政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所需资金，以及支持“暖企措施”落地见效；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工作实际情况，本年度无老年人法律援助专项经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司法局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83,497.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3,418.7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6,818.26 万元，下降 3.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非重点、非必要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三、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司法局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86.42 万元，完成预算 438.33 万元的 88.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83.37 万元，完成预算 423.20 万元的 90.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07.60 万元，完成预算 108 万元的 99.6%；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决算为 275.77 万元，完成预算 315.20 万元的 8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05 万元，完成预算 15.13 万元的 20.2%。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以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需要，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83.37 万元，占 99.2%；公务接待费支出 3.05 万元，占 0.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由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原因，取消年度因公出国（境）计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83.3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07.60 万元，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6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75.77 万元，2020 年局机关及下属 14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3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车辆年审及保洁保管费和其他相关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05 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2020

年，局机关及下属 2 个单位 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4 次，接待人数共 319 人。主要是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和国内相关单位业务往来的接待用餐等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224.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92.24 万元，降低 15.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有效控制办公费等运行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628.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64.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339.9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523.9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93.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7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9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5 辆、其他用车 1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警用摩托车、警用电瓶车及客车等。本部门 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74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8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598.40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 598.40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罚没收入 26.49 万元，占 4.4%，包括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26.4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53.98 万元，占 92.6%，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4.72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352.44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51.80 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2.64 万元，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32.38 万元；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7.94 万元，占 3%，包括其他收入 17.94 万元。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实行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预算资金为主线，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公开”的预算绩效管理目标，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断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一、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79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2,782.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我部门 2020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因此无开展政府性基金项目绩效自评。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17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3,418.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决算贯穿全过程，财政资金配置结构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指标设置合理、较全面地考核了项目产出及效益，项目管理上制度完善、审批合规，从各项目产出及效益来看，较好地实现了维护社会稳定，推进平安广州、法治广州建设，推动司法行政工作走在全国最前列的年初工作目标。

二、绩效自评结果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86,352.89 万元，执行数 183,418.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较好完成了 2020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司法局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指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2020 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决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1+1+4”工作举措，立足“一个统筹、四大职能”工作布局，突出疫情防控和谋求发展两条主线，以打造法治城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 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中央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精神和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严格落实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	1.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局新冠肺炎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局属各单位成立相应组织机构，制定工作方案和指引。 2. 监狱戒毒单位严格执行战时最高勤务模式，全面升级看守所管控筛查措施，持续加强干警队伍“9+1”类易感人群排查管控，全	1. 2020 年 1 月 22 日，成立以局党委书记、局长廖荣辉同志为组长的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市司法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局属各单位成立相应组织机构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 2. 市属监狱戒毒单位构建“大安全”工作

市标杆、建设现代法律服务	总要求和突出重点、统	面做足监狱、戒毒场所	格局，取得疫情防控和
业强市为目标，主动作为、	筹兼顾、分类指导、分	应急处置准备，协调公	监管安全双胜利。严格
守正创新，奋力推进全面依	区施策的工作要求，依	安、医疗等部门加强应	落实体温监测、消毒消
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出新	法有序有力推进分区分	急演练，全面健全监	杀、物资储备、应急演
出彩。	级科学精准防控工作。	狱、戒毒场所与地方疫	练、外来人员和车辆管
一、依法防控新冠肺炎	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	情防控部门联防联控	控等各项措施。先后执
疫情，全面助力打赢疫情防	坚持高质量发展不动	机制，进一步完善监管	行“14+14+14”、战时
控阻击战	摇，统筹推进疫情防控	场所与当地医疗卫生	勤务模式、“14+9+4”、
（一）强化疫情防控法	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机构的协作机制。	“7+7+7”、“5+10+5”
治保障。	认真落实省委“1+1+9”	3. 根据疫情防控	等封闭执勤模式，尤其
（二）加强疫情防控法	工 作 部 署 和 市 委	常态化工作要求，监狱	是第二批封闭执勤民警
治宣传和法律服务。	“1+1+4”工作举措，扎	戒毒单位分区分级恢	连续作战 58 天。协调花
（三）筑牢疫情防控严	实抓好“六稳”工作。	复收押罪犯、新收戒毒	都区委政法委、公安、
密防线。	坚持战疫情、稳经济“两	人员和实现复工复产。	司法、卫健等部门，实
二、坚持党对司法行政	手抓、两促进”，以省	4. 针对新冠肺炎	现了将市属监狱纳入花
工作的绝对领导，全面加强	会城市的责任担当全力	疫情防控中的突出问	都区疫情防控体系、疾
党的政治建设	推进复工复产，建立与	题，全面梳理相关地方	病预防和控制体系、安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	疫情防控相适应的经济	性法规、地方政府规	全工作目标体系、反恐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社会运行秩序，确保完	章，协调相关部门，全	目标成员单位。与花都
想。	成全年目标任务，如期	面评估《广州市野生动	区公安分局“两警”协
（二）坚持和加强党对	高质量全面建成小康社	物保护管理条例》，按	作成立联合警务室，与
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	会，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要求及时启动修订工	驻监武警联合设置疫情
（三）全面加强司法行	和“十三五”规划，加	作。	检查站，与花都区公安
政机关党的建设。	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动、	5. 加强对疫情防	分局、疾控中心、人民

（四）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	“四个出新出彩”。	控相关行政管理措施	医院、驻监武警联合开
三、深化全面依法治国实践，统筹推动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广州		和政策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防范法律风险，提高审核效率，保障相关行政管理措施	展应急演练，提升联合作战能力。
（一）加强全面依法治市统筹协调工作。		和政策性文件快速出台实施。	3. 市属监狱戒毒单位严格执行上级有关工作部署，圆满完成年度收押工作任务，100%实
（二）完善法治督察工作机制。		6. 加强疫情防控期间的法治宣传和法	现复工复产。
（三）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律服务，组织开展“防控疫情、法治同行”专	4. 按照广州市人大常委会 2020 年立法工
四、聚焦国家省市重大战略，全面深化司法行政改革		项宣传活动；制定、发布疫情防控期间公共法律服务指引，倡导通	作计划，完成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审核。《广州市禁止滥食野生
（一）全面深化司法行政改革。		过不见面方式满足人	动物条例》已于 2020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二）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法律服务高地。		民群众涉疫法律服务需求；畅通申请法律援助的“绿色通道”，缩	5. 一是成立专班，提前研究疫情防控期间各类法律问题。牵头成
（三）加强广深两市司法行政合作。		短审核时限，实现应援尽援。	立了法律风险防控专班，研究疫情防控各类
五、完善行政立法体制机制，全面提升制度体系现代化水平		7. 建立健全相关机制，开展涉疫情防控	法律问题。二是提前研究，为市委市政府相关
（一）加强和改进政府		工作矛盾纠纷排查源头预防、排查化解。指	决策部署提供决策参考和法律意见。对国有企

立法制度建设。 （二）加强重要领域立法。 （三）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机制。 （四）统筹推进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 六、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提升政府治理现代化水平 （一）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二）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三）推进行政复议规范化信息化专业化建设。 （四）提高行政应诉能力水平。 七、建设现代法律服务业强市，全面提升市场治理现代化水平 （一）打造全国公共法律服务最便捷城市。 （二）做大做强涉外法	导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开辟绿色通道，依法快处快调因防疫误工、防疫扰民等引发的矛盾，大力加强商会人民调解，把涉及小微企业和农民工的矛盾纠纷作为重点，积极帮助相关企业及人员有序复工复产。 8. 围绕疫情防控快审快办，推动政策文件合法性审查提质增效。坚持以小时为单位释解戒解矫人员安置进行合法性审查，承诺帮教工作。 9. 全面推进复工复产，引导企业法律顾问和公司律师协助企业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的生产经营活动，防范各类法律风险，组织开展企业复工复产“法治体检”专项行动；积极为复工复产企业困难	业物业减租免租、开具不可抗力证明等新型法律问题开展研究，对境外抵穗人员隔离方式等重点条款进行合法性把关，梳理重点法律风险14项、对策建议26项并形成专题报告，分析汇编法律风险典型案例25个。三是分类管理、 快审快办，推动政策文件合法性审查提质增效。坚持以小时为单位进行合法性审查，承诺疫情防控政策文件即收即办，共审查涉及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政策文件70多件，提出各类意见240多条。 6. 制定下发多个指导性文件，为全市3000多个公共法律服务场所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安全防护工作提供指引，倡
---	--	--

律服务业。 （三）全面深化律师工作。 （四）创新优化公证服务。 （五）完善司法鉴定管理体制。 （六）完善法律援助制度。 八、服务市域治理试点，全面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一）加大全民普法力度。 （二）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三）提升监狱治理水平。 （四）深化社区矫正工作体系建设。 （五）完善刑释人员安置帮教管理机制。 （六）加强司法行政戒毒工作。	职工提供有效法律援助，按规定落实免于经济困难状况的审查。 10. 制定《广州市司法局关于〈中小微企业十五条〉政策支持指引》。	导通过不见面方式满足人民群众涉疫法律服务需求，保障线下法律服务安全有序。 7. 我市涉疫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工作有章法、有成效。一是加强法律政策指引，提供精准化业务指导。1月30日市司法局制定发布第一期人民调解工作指引后，调解专家参加了汇编系列法律法规和调解工作指引，各区司法局也制定了具体工作指引，着重化解专业市场生产经营、合同履行、劳动争议等特定类型矛盾纠纷。二是科学制定工作预案方案。针对涉疫矛盾纠纷，特别是专业市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及时制定印发工作方案，统筹调配各种调解
--	--	---

	（七）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 九、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着力建设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司法行政铁军 （一）完善选人用人工作机制。 （二）创新干部培养教育。 （三）强化激励保障措施。 十、加强基层基础建设，为司法行政事业发展夯实根基 （一）强化科技基础设施建设。 （二）强化机关效能建设。 （三）强化基层基础建设。		资源，明确目标任务和时间安排，加强预见性，争取工作主动性。三是有力有序推进排查化解工作。市区司法行政部门共召开协调工作会议 500 余次，成立 50 个应急队等专项行动组织。为确保矛盾纠纷化解质效，先后组织 2089 位人民调解员、331 位调解专家、448 个调解组织参与专业市场复工复产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据统计，在推动专业市场复工复产和助力“六稳六保”中，成功化解租赁纠纷、生产经营纠纷、劳动争议纠纷等专业市场涉疫矛盾纠纷案件共 2128 件，涉及人数 1.5 万余人，调解协议涉及金额 3.56 亿元。此外，联合市工商业联合会有
--	---	--	--

				序推进商会人民调解组织 建设，推动有条件的 行业协会、商会建立商 会人民调解委员会 19 个，切实提高了民营企 业排查化解民商事纠纷 能力。 8. 新冠肺炎疫情暴 发以来，我们认真落实 司法部、省司法厅有关 疫情期间防止刑释人员 进京的要求，扎实开展 涉疫情地区和监狱的广 州籍刑释人员排查工 作，建立一人一策、一 日一报制度，做好了滞 留疫情地区监狱广州籍 刑释人员衔接工作，同 时印发了《广州市疫情 防控期间刑满释放人员 安置帮教工作规定》、 《疫情防控期间湖北籍 刑释解戒人员安置帮教 工作规定》等文件。特
--	--	--	--	--

				别是 2 至 4 月份，我们 牢固树立全国一盘棋的 思想，以大局为重，在 广州市过渡性安置基地 （白云区钟落潭东桦农 场）安置了 18 名湖北籍 刑释解戒人员，妥善做 好他们有家不能回的安 抚工作，形成《广州市 司法局关于过渡性安置 基地安置帮扶湖北籍刑 释解戒人员的情况报 告》，受到省司法厅陈 旭东厅长的高度评价。 分别开展了以 2019 年 度回归社会刑释人员集 中排查、易肇事肇祸严 重精神障碍患者排查、 邻里纠纷矛盾排查、涉 及校园安全隐患排查为 主要内容的 4 次大型风 险隐患排查工作，切实 排除刑释解矫人员中存 在的各种风险隐患。
--	--	--	--	---

				9. 成立律师疫情防 控团，1200 多名律师全 天 24 小时“疫情应急法 律服务平台”线上受理 咨询 1.7 万余件，民众 满意率超 97%。我局联 合市工信局开展“访百 家园区 助中小企业”法 律服务暖企活动，组织 1000 名律师成立服务 团，走进全市 100 家产 业园区，为 10000 家中 小微企业开展法律服 务，相关案例获评 2020 《广州城市治理榜》“羊 城战疫”优胜奖。组织 律师编制《劳动法问答 篇》《复工复产篇》等 指引近 121 万字，免费 “法治体检”企业 4531 家，出具法律意见 824 件，解答法律问题 2967 个，调解企业涉疫纠纷 2341 宗。
--	--	--	--	---

		10. 2020 年 2 月，制定《广州市司法局关于〈中小微企业十五条〉政策支持指引》，明确了支持对象、方式和内容。
实施营商环境 3.0 改革举措，对标世界银行评估标准，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数字政府”建设。	1. 起草《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2. 成立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法治联合体。 3. 开展世界银行评估指标调研工作。 4. 建立健全标准规范支撑体系，保障落实“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向纵深发展。	1. 《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于 10 月 28 日经市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实施。 2. 2020 年 2 月 27 日 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法治联合体成立。 3. 起草、审查《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条例已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经广州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并获省人大常委会批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牵头制定我

				局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措施，草拟、印发相关文件，明确我局推进优化营商环境 12 项改革措施，推动司法行政机关深度参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对世界银行优化营商环境评估的“保护中小投资者”指标案例开展重点研究，梳理该指标涉及的法律法规并做好汇总，在市政府门户网站的优化营商环境专栏实现集中公开。 4. 根据市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要求，重新修订并印发了《广州市司法局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2020 版）》，并推进《广州市司法局信息安全管理制度汇编》编制与印发相关工作。
--	--	--	--	--

		1. 积极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做好《广州市科技创新促进条例(草案)》《广州市幼儿园条例(草案)》《广州市物业管理条例(草案)》等草案的审议工作;完成《广州市禁止滥食野生动物条例(草案)》《广州临空经济示范区条例(草案)》《广州市排水管理条例(草案)》等法规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起草、审查《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 2. 对全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推进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进行了解和督促。开展全市行政执法案卷检查监督工作。指导督促全市行政执法数据公开。做好全市 2019 年度行政	1. 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工作:《广州市科技创新促进条例(草案)》已经广州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广州市幼儿园条例(草案)》已经广州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广州市物业管理条例(草案)》已经广州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三十八次会议表决通过。完成《广州市禁止滥食野生动物条例(草案)》的审查工作。条例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经广州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
--	--	--	---

			执法数据汇总和分析工作。加强与市监察机关对接，启动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工作。 3. 在复议办案过程中化解行政争议、监督依法行政、维护群众权益，为建设法治政府提供有力保障，年度复议案件审结率达 90%。 4. 对照“七五”普法规划部署要求，查找薄弱环节，补齐工作短板，落实规划明确的目标任务；对标考核评价标准开展自查自评；完成广州市本级“七五”规划实施情况总结、检查、评估工作；迎接省级总结验收，按上级要求做好全国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推荐、报送工作。	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0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完成《广州市临空经济区条例（草案）》《广州市排水管理条例（草案）》《广州市流溪河流域保护条例（修订草案）》的审查工作，草案经广州市 15 届 127 次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已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起草、审查《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条例已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经广州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并获省人大常委会批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对全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推进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情况进行全面指导和督查。印
--	--	--	--	---

			5. 推动粤港澳大湾区法律服务集聚区建设。 6. 鼓励法律服务集聚区引进国内外高端及涉外律师人才，支持国内外品牌律师所进驻法律服务集聚区。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加强律师执业监管，进一步优化律师执业环境。 7. 应援尽援，对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申请人100%提供法律援助；通知辩护的刑事案件和侦查、审查起诉、审判、申诉、再审阶段的刑事案件法律援助申请，100%给予法律援助。	发《广州市司法局关于报送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相关工作情况的函》和转发《广东省司法厅关于开展市县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及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落实情况自查工作的通知》，对全市执法单位和各区制定行政执法公示办法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的情况进行核查；组织全市对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形成自查报告和自查台账报省厅。2020 年度全市各级执法单位全部在规定时限前按要求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市区门户网站、部门网站公开了上一年度行政执法数据。全市各级执法
--	--	--	--	--

				单位认真做好行政执法事前、事后信息公示工作，截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我市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开户数超过 500 个，各级行政执法单位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公示事前、事后执法信息 179 万余条，均居全省前列。市司法局与广州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工作实施意见》。《实施意见》强调了全市检察机关和司法行政机关依法开展对行政执法的监督工作，坚持各尽其责、各司其职、相互配合，通过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线索移送、共同化解行政争议等方式，实现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和
--	--	--	--	---

				政府层级监督有效衔接。 3. 2020 年市政府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 1479 件，受理 1438 件，审结 1614 件（含上期结转 289 件），审结率达 93.5%，其中通过撤销、变更、确认违法、责令履行等方式直接纠错 97 件，通过和解、调解等方式间接纠错 174 件，综合纠错率为 17%，行政复议监督依法行政、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功能得到充分发挥，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4. 向全市各区、各单位印发了《中共广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关于印
--	--	--	--	---

				发广州市“七五”普法总结验收工作方案的通 知》，制定了考核标准， 各区各单位对照“七五” 普法规划部署要求，查 找薄弱环节，补齐工作 短板，落实规划任务指 标，对标考核评价标准 开展自查自评；向全市 各区、各单位印发了《中 共广州市委全面依法治 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 小组关于组织推荐广州 市“七五”普法工作示 范项目的通知》，总结 推广一批可看可学可落 地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经验和项目品牌，目前 已收集了近 50 个单位 的报送材料，评选结果 将向全市通报，并通过 相关媒体进行广泛宣 传；完成省普法依法治 理工作网上量化评估系
--	--	--	--	---

				统的“七五”普法期间年度网上量化评估的资料录入工作;完成省“七五”普法工作示范项目的推荐报送工作,其中广州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获评省“七五”普法十佳法治公园基地,广州普法专用频道打造全媒体法治传播品牌集群获评省“七五”普法十佳法治宣传教育示范项目。利用广州市广播电视台这个全媒体普法基地,举办一场主题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让法律走到群众身边的”融媒体普法体验活动,充分展示我市“七五”普法工作成效。 5. 打造定位高端和非诉讼业务、传统和诉讼业务、国际和涉外法律服
--	--	--	--	---

				务业差异化发展的天河、白云、南沙三大法律服务集聚区，形成由北向南延伸的法律服务集聚带；积极推动出台《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法律服务工作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决定》，为粤港澳大湾区法律服务集聚区发展提供政策支持 and 制度保障。 6. 出台《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法律服务工作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决定》，明确对法律服务集聚区发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加强律师执业监管等方面作出规定，以地方性法规形式提供保障支持。推动法律服务集聚区发展。 建成天河、白云和南沙三个法律服务集聚区，
--	--	--	--	--

				集聚大量涉外律师所和涉外高端涉外律师人才，区内共有律师所369家，律师9610人，约占全市律师所和律师的45.1%和57.9%。搭建高端平台。成立“一带一路”律师联盟广州中心，设立广州国际商贸商事调解中心。优化律师执业环境。“严管厚爱”律师行业，协调落实律师行业享受疫情影响优惠政策，推荐4家律师所、9名律师为全国优秀律师（所）。加强执业监管，收到投诉律师案件186宗，其中行政处罚6宗。 7. 市法援处在常态化疫情防控背景下做好法律援助工作，积极服务和保障民生，维护经济困难群众合法权益。及时
--	--	--	--	---

				出台疫情防控期间民事、刑事法律援助工作指引,对因疫情影响导致生活困难的中小企业主提供法律援助,促进劳动争议以和解调解方式解决,助力中小微企业复工复产、稳定劳动关系;推进刑事诉讼全流程法律援助全覆盖工作;完善未成年人、老年人、军人军属等特殊人群权利保护机制。对依申请对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申请人 100%提供了法律援助。对来自公、检、法办案机关通知的案件, 100%提供法律援助;对刑事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提供刑事辩护或者对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申诉人在侦查、审查起诉、审判、申诉、再审阶段申请法
--	--	--	--	--

		法律援助的，免予提交经济困难申报材料。2020年 1-12 月，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23264 件，包含民事案件 13675 件、刑事案件 9392 件、行政案件 197 件；提供法律咨询 36755 人次；见证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 18096 人次；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或取得利益 2.66 亿元。
落实推进行政复议改革体制机制改革。	按中央和省部署要求，积极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探索由市、区两级政府集中行使本 级政府行政复议权，统一受理、审理本辖区内的行政复议案件，优化行政复议资源配置，发挥行政复议制度优势。	一是率先出台改革实施方案。经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批准，我市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以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名义印发了《广州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实施方案》，2020 年年底 11 个区也全部出台本地区改革

				实施方案，广州在全国大中城市率先整体出台改革实施方案，复议体制改革在全市全面落地见效。 二是全面集中行政复议职责。根据市及各区改革方案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除税务和国家安全机关外，市、区两级人民政府一级只保留一个行政复议机关，由本级人民政府统一行使行政复议职责，实现市、区两级行政复议案件的统一受理、统一审理、统一决定。 三是配齐配强机构人员。在市委编办大力支持下，将市司法局行政复议处调整为行政复议综合处、行政复议一处、行政复议二处，并增配相应编制。同时将市司
--	--	--	--	---

		法局综合保障中心更名为广州市司法事务中心，增加负责行政复议相关事务性工作等职能，并增配相应事业编，有效解决复议体制改革后人手不足等问题。
出台全面深化司法行政改革实施意见，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在全国首推“广州公法链”“广州法视通”。	1. 出台《广州市全面深化司法行政改革实施意见(2020-2022 年)》。 2. 制定《广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促进办法》；建设广州“公法链”，全面实行电子司法鉴定意见书和电子公证书制度；开发建设统一的“广州法视通”远程视频法律服务咨询系统。 3. 深入推进“一区一特色、一所一品牌”创建活动，打造基层司法行政建设的“品牌”“亮点”，提升基层司法行政	1. 以市委深改委名义印发《广州市全面深化司法行政改革实施意见(2020-2022 年)》，制定《广州市全面深化司法行政改革实施意见任务分工计划表》，明确了未来三年司法行政改革的路线图，推出了10 个方面改革任务、45 个改革举措和 160 个改革项目，对全市司法行政改革工作进行全面部署。 2. 推动《广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促进办法》制定

			政法治化制度化规范 化建设水平。	工作,全国首创广州“公 法链” 电子司法鉴定意
			4. 深化一村（社区）一 法律顾问工作，为基层 群众提供精准化精细 化法律服务。指导市律 协成立“广州市国际商 贸商事调解中心”。	见书，开发建设统一的 “广州法视通” 远程视 频法律服务咨询系统， 提高市、区两级公共法 律服务资源利用率。 3. 印发了《广州市司法 局关于推进“一区一特 色、一所一品牌” 创建 活动的通知》。深入基 层调研指导开展创建活 动，抓好示范性司法所 建设。组织开展全市特 色品牌创建项目检查验 收，共完成创建区司法 局特色项目 15 项,品牌 司法所 17 个,全市司法 所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 升。司法部《司法要情》 刊发了“广州市司法所 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 升”信息,司法部唐一军 部长在天河南司法所调

				研时称赞“小所办大事、联手化纠纷、合力促和谐”。 4. 制定出台村(社区)法律 顾问服务中小微企业 复工复产 10 条措施,各 区成立村(社区)法律 顾问暖企服务团,建立 推行公示村(社区)法 律顾问微信“二维码” 制度,法律顾问律师积 极提供线上线下法律服 务,“面对面”为群众 宣讲民法典,全年提供 各类法律服务 68179 件 次。越秀区法律顾问团 队化服务作品《队长》 荣获“司法部微视频大 赛”二等奖。蔡飞律师 荣获第七届“全国维护 职工权益杰出律师”称 号,是广东唯一获评律 师。市律协设立“广州 国际商贸商事调解中
--	--	--	--	--

		心”，成为立足广州、辐射湾区、面向世界的商事争议多元化解决平台。
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加强和完善公共卫生领域相关法规建设，提高生物安全治理能力，加快构建生物安全法规体系、制度保障体系。	1. 加快实施禁止滥食野生动物条例。 2. 审核《广州市献血管理规定》。	1. 《广州市禁止滥食野生动物条例》已于 2020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2. 《广州市献血管理规定》已经 2021 年 1 月 8 日市政府 15 届 130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
整合盘活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领域的经营性资源，推出更多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	根据牵头单位的要求，按职责分工做好配合工作。对送审的 PPP 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合同进行合法性审查。	2020 年，市司法局对广州市社区居家养老综合体示范平台 PPP 项目、天河智慧城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等三个管廊项目 PPP 合同补充协议、广州市市本级垃圾处理环卫一体化 PPP 项目进行合法性审查。
实施营商环境 3.0 改革。	1. 起草《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 2. 成立广州市优化营	1. 《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于 10 月 28 日经市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

		商环境法治联合体。	过，并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实施。 2. 2020 年 2 月 27 日， 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法治联合体成立。
实施新经济“包容期”管理等新型监管模式。	1. 牵头研究、梳理、编制清单》。5 月 26 日， 印我市重点领域市场 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 处罚免强制清单 。 2. 对“实施新经济‘包容期’管理等新型监管模式”的市政府、市部 门规范性文件进行合 法性审查，并重点推 动。	1. 5 月 14 日，与市交通 运输局联合印发《广州 市交通运输市场轻微违 法经营行为免处罚免强 制清单》。5 月 26 日， 与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联 合印发《广州市文化和 旅游市场轻微违法经营 行为免处罚清单》。9 月 4 日，与市市场监 管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 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 支队联合印发《广州市 市场轻微违法经营行为 免处罚免强制清单》。 2. 对《广州市中小企业	

			智能化数字化赋能三年（2020-2022）行动方案》《广州市加快推进数字新基建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广州市加快发展电竞产业若干措施》《广州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安全管理办法（草案）》等关于新经济新业态的政策文件提出法律意见，推动文件顺利出台。
	支持民营企业参与涉企政策制定。	支持民营企业参与涉企规范性文件制定。	对《广州市建立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提出法律意见，并支持民营企业参与涉企规范性文件的制定。注重对涉企规范性文件的意见征集，充分发挥企业家建言献策作用。

				1. 承接做好外国律师机构驻穗代表机构的服务管理。 2. 支持我市律师所聘请外籍律师担任法律顾问。 3. 深化粤港澳合伙联营律师所试点工作。 4. 举办好年度中国广州法律服务交易会。 5. 建立“一带一路”法治地图。 6. 推进涉外公证发展，配合律师工作管理处做好相关工作。	1. 出台《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法律服务工作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决定》，明确发展涉外法律服务的措施规定。举办涉外律师人才培养座谈会，组织广州律师积极参与“全省商务法律服务月”活动，参加广东省涉外经贸法律服务律师团，为涉外企业进行合规体检。广信君达律师所荣获第三届“一带一路”优秀法律服务项目评选的“十佳律师事务所”。 2. 加强外国律师(机构)监管。支持我市律师所聘请外籍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外国律师机构驻穗代表处增至 23 家。 3. 深化粤港澳联营律师所试点。目前我市粤港澳联营律师所增至 4
--	--	--	--	---	---

		家。 4. 搭建高端合作平台。 承办“一带一路”律师联盟战略发展研讨会暨第一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成立“一带一路”律师联盟广州中心，粤港澳大湾区暨“一带一路”（广州·南沙）法律服务集聚区启用运营。 5. 上线全新轻应用“广州公共法律服务地图”，188 个公共法律服务网点实现一键导航。 6. 进一步扩大对外公证合作领域, 提升涉外公证执业能力，发挥公证对外交往的重要作用。
建立最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创建知识产权强市。	1. 审查涉及知识产权规范性文件。 2. 发挥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组织作用，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纠纷	1. 认真做好 2 份涉及知识产权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广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

			调解工作机制，积极参与化解知识产权类型矛盾纠纷。 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知规字〔2020〕2号)、《广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知规字〔2020〕1号)。做好4份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花都区促进知识产权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花府规〔2020〕3号)、《关于印发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办法的通知》(穗南开管办规〔2020〕2号)、《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广州高新区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促进办
--	--	--	---

				法的通知》（穗埔府规（2020）12 号）、《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推进粤港澳知识产权互认互通办法（试行）》（穗埔府规〔2019〕29 号），并提出备案意见建议。 2. 加强知识产权纠纷调解组织建设。全市共建有广东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广东省版权保护联合会版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广州市版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广州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花都区（皮革皮具）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和增城区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等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
--	--	--	--	---

				解委员会 7 个。1-12 月， 全市各类人民调解组织 调解知识产权纠纷共调 解 3736 件。成立全省首 个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 权矛盾纠纷调解中心。 指导黄埔区司法局以广 东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 解委员会为基础，依托 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 联盟，联合湾区内的仲 裁、专业调解服务机构 和法律服务合作机构。 2020 年 9 月 9 日，粤港 大湾区知识产权调解 中心成立仪式在黄埔区 举办，标志着该中心在 黄埔区正式落户并开始 运行，为粤港澳大湾区 内市场主体提供快速、 高效、便民的知识产权 纠纷调解服务。形成跨 部门衔接联动调解长效 机制。广东知识产权纠
--	--	--	--	---

				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与与 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国 家知识产权专利审查协 作广东中心、黄埔区有 关职能部门签署《广州 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知 识产权纠纷调解对接合 作协议》；与黄埔区法 院联合联合制定了《广 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广 东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 解委员会关于知识产权 案件诉调对接工作规则 （试行）》，与广州互 联网法院签约合作在线 纠纷多元化解工作，通 过建立区域司法、行政 执法与调解的对接合作 机制，优化知识产权案 件诉讼和执行的办理流 程，实现了联动对接工 作的规范化、系统化和 常态化。
--	--	--	--	---

		1. 依法审查并推动市规划局规范性文件《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旧村全面改造项目涉及成片连片 1. 对“成片连片推进‘三旧’改造，着力打造罗冲围改造示范区”的市政府、市部门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并重点推动。 2. 配合牵头部门，推进“三旧”改造。	1. 依法审查并推动市规划局规范性文件《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旧村全面改造项目涉及成片连片整合土地及异地平衡工作指引的通知》（穗规划资源规字〔2020〕4号）出台，相关工作已经完成。 2. 配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到白云区罗冲围片区调研政法基础设施现状。配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白云区规划局到白云区太和镇白山村、竹料镇大罗村实地选址政法用地。
	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对“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的市政府、市部门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并重点推动。	对《关于进一步加强民办基础教育分类扶持和管理的实施意见（送审稿）》《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民办教育发展

		展的意见（送审稿）》 《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切实做好疫情期间民办幼儿园、教育培训机构和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帮扶工作的通知（呈批稿）》等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1. 立足司法行政职能作用，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全面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2. 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确保各级部门守土担责守土尽责。 3. 按照我局的任务分工和要求，主动作为，积极配合，对标对表逐项抓好落实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1. 开展春节前后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在建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工作检查、五一假期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检查、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应急演练季、安全生产月、中秋国庆双节前后安全生产检查行动、“奋战 40 天、全年保平安”专项行动，局领导分组带队到局属单位开展消防、安全生产等督导检查 43 次，全局实现安全稳定目标。

				2. 局党委会（局长办公会）班子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专题学习《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广东省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广州市贯彻落实广东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的工作措施》等重要文件，健全市局应急管理工作职责，制订市局指挥中心运行管理办法，实行三级值班带班制度，强化应急处置能力。 3. 局党委会专题传达学习市委常委会关于我市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工作相关精神，全力协助市应急管理局做
--	--	--	--	--

		好创建工作。
	1. 做好示范性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建设。 2. 社区法律顾问服务社区依法治理，兼任社区调委会副主任，参与调解矛盾纠纷，每月为群众提供现场和非现场法律服务，利用“微信+”，提升服务精准化精细化水平。 3. 做好“七五”普法工作。 4. 不断织密社区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加强个人调解室建设，发挥社区人民调解组织作用，指导社区法律顾问积极参与社区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妥善处理婚姻家庭、邻里等类型矛盾纠纷，确保矛盾纠纷	1. 在原有 350 个示范性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的基础上，再高质量打造 100 个示范性工作站（室），评选十大“网红”镇（街）公法站和四大特色镇（街）公法站，形成示范效应和带动作用。 2. 社区法律顾问积极服务社区依法治理，建立推行公示村（社区）法律顾问微信“二维码”制度，法律顾问 100%兼任社区调委会副主任，参与调解矛盾纠纷，每月为群众提供现场和非现场法律服务，实现“一极参与社区矛盾纠纷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微信群 100%覆盖，便捷化精细化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全年法律

完善社区服务功能。

			不上交。	顾问提供各类法律服务 68179 件次，其中调解纠纷 1441 件。越秀区法律顾问团队化服务作品《队长》荣获“司法部微视频大赛”二等奖。 3. 向全市各区、各单位印发了《中共广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关于印发广州市“七五”普法总结验收工作方案的通知》，制定了考核标准，各区各单位对照“七五”普法规划部署要求，查找薄弱环节，补齐工作短板，落实规划任务指标，对标考核评价标准开展自查自评；向全市各区、各单位印发了《中共广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关于组织推荐广州市“七五”普法工作示
--	--	--	------	---

				范项目的通知》，总结推广一批可看可学可落地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经验和项目品牌，目前已收集了近 50 个单位的报送材料，评选结果将向全市通报，并通过相关媒体进行广泛宣传；完成省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网上量化评估系统的“七五”普法期间年度网上量化评估的资料录入工作；完成省“七五”普法工作示范项目的推荐报送工作，其中广州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获评省“七五”普法十佳法治公园基地，广州普法专用频道打造全媒体法治传播品牌集群获评省“七五”普法十佳法治宣传教育示范项目，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
--	--	--	--	---

				员少年家事审判庭庭长陈海仪获评省“七五”普法最美普法人。制作广州市“七五”普法总结汇报片,展示我市“七五”普法期间所取得的成绩。为了展示我市“七五”普法工作成效,利用广州市广播电视台这个全媒体普法基地,举办一场主题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让法律走到群众身边的”融媒体普法体验活动。 4. 全市共建有各类人民调解委员会 3316 个,包括镇(街)人民调解委员会 176 个、村委人民调解委员会 1151 个、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 1614 个、行业性、专业性等其他调解组织 142 个、企事业单位调委会 233 个。此外,在法院、
--	--	--	--	---

				公安派出所、信访部门以及其他部门设立的调解工作室共 251 个，个人调解工作室 49 个。与去年相比，今年新增调解委员会和个人调解工作室 35 家。社区法律顾问担任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副主任全覆盖。2020 年，全市各类人民调解组织排查预防化解矛盾纠纷 91710 件，较去年上升 6.43%。排查预防矛盾纠纷 18391 件，调解矛盾纠纷 73319 件，调解成功 72582 件，调解成功率为 98.99%，调解协议涉及金额约为 43.85 亿元。各类人民调解组织开展矛盾排查 22074 次，较去年上升 9.15%。婚姻家庭纠纷共调解 2901 件，邻里纠纷共调
--	--	--	--	--

		解 11123 件，确保矛盾纠纷不扩大、不上交。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广州，健全遏制黑恶势力滋生的长效机制，完善立体化、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打造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国际大都市。	1. 积极开辟第二战场，切实做好涉黑涉恶罪犯监管改造，全面加强涉黑涉恶人员教育管控工作，持续深挖摸排涉黑涉恶线索。 2. 扎实做好收押改造工作，落实异地关押制度，全面加强在押、在戒、在矫涉黑涉恶人员教育管控，深入做好涉黑涉恶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3. 加强监督指导，强化教育引导，切实发挥律师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积极作用。 4. 深化法律服务行业涉黑涉恶整治行动。 5. 推进法治建设，加强行业管理工作，助力提	1. 一是扎实做好特殊人员收押改造工作，落实涉黑涉恶罪犯异地关押制度；全面加强在押、在戒、在矫涉黑涉恶人员教育管控，深入做好涉黑涉恶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深入摸排涉黑涉恶线索。二是制定印发《广州市司法局组织派员参加涉黑恶案件庭审旁听的工作方案》《广州律师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指导规范》等文件，加强律师行业监督指导，切实发挥律师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积极作用。三是深入开展法治宣传，多维度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浓厚氛围

				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 6. 围绕长效常治，健全专项斗争长效机制，推动扫黑除恶制度化常态化。 7. 深入开展法治宣传，多维度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浓厚氛围。 8. 加大组织保障力度，推动专项斗争取得全面胜利。	围。抓住重大时间节点开展扫黑除恶法律咨询、法律知识竞、法治文艺演出等活动。四是围绕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打击黑恶势力等主题，在电视新闻《法治时空》开展专题宣传报道；在广州日报开设专版，聚焦时事热点，开展以案释法；在“广州普法”微信公众号、抖音号定期发布扫黑除恶方面的报道。 2. 落实涉黑涉恶罪犯异地关押制度；全面加强在押、在戒、在矫涉黑涉恶人员教育管控，深入做好涉黑涉恶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3. 印发《广州市司法局组织派员参加涉黑恶案件庭审旁听的工作方案》《广州律师参与扫
--	--	--	--	---	--

				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指导 规范》等文件，加强律 师行业监督指导，切实 发挥律师在扫黑除恶专 项斗争工作中的积极作 用。 4. 发挥党组织的引领作 用，聚焦重大案件管理， 律所代理涉黑涉恶案件 主动接受督导。法律服 务行业从业人员要提升 执业规范意识，确保执 业行为合法合规。加强 行业治理整顿，及时排 查并报告行业内存在的 涉黑涉恶以及乱象。 5. 把加强基层党组织建 设作为扫黑除恶的治本 之策，不断推进党风廉 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正 向基层深入，铲除黑恶 势力滋生土壤。 6. 加强重点案件办理督 导，把案件的处理能力
--	--	--	--	--

				作为提升自身能力水平的重要切入点，持续巩固扩大专项斗争成果，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制度化、常态化。 7. 深入开展法治宣传，多维度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浓厚氛围。一是抓住重大时间节点开展扫黑除恶法律咨询、法律知识竞、法治文艺演出等活动。二是在全市中小学校开展“宪法教育大课堂”“广州市地方性法规进校园活动”活动，为学生开展宪法、未成年人保护、扫黑除恶相关普法宣讲，提高青少年自我保护能力，防止黑恶势力向校园渗透。三是组织开展“服务大局普法行”主题活动，在全市 2721 个法治
--	--	--	--	---

				宣传栏、66 个法治长廊、53 个法治广场、41 个法治文化主题公园等法治文化实体平台，以及市、区、镇（街）、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户外 LED 屏等地方，广泛开展扫黑除恶法律法规宣传。四是围绕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打击黑恶势力等主题，在电视新闻《法治时空》开展专题宣传报道；在广州日报开设专版，聚焦时事热点，开展以案释法；在“广州普法”微信公众号、抖音号定期发布扫黑除恶方面的报道。 8. 加大组织保障力度，进一步净化队伍管理，推动专项斗争取得全面胜利。
--	--	--	--	---

		作,并在网站进行公示。 4. 南沙区获评为第一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 我市申报的 9 个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项目)全部进入专家评审, 目前, 有 6 个地区(项目)进入第二阶段的社会评审。
认真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和决定, 依法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 主动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	1. 按照广州市人大常委会 2020 年立法计划开展地方性法规的审核工作, 并完成提案工作。 2. 办理涉及到行政立法工作的市人大代表建议和市政协提案。 3. 做好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备案工作。	1. 按照广州市人大常委会 2020 年立法工作计划, 完成《广州市排水管理条例(草案)》《广州市流溪河流域保护条例(草案)》《广州市临空经济区条例(草案)》《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广州市禁止滥食野生动物条例(草案)》的审核工作, 条例草案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后, 均已提请市人大常

				委会审议，完成了提案工作。 2. 已按期办理涉及行政立法工作的市人大代表建议和市政协提案十余件。 3. 办理《广州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办法》《广州市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管理办法》《广州市市区出租小客车管理办法》（废止）的备案工作。加大审查监督力度, 及时向省人民政府以及市人大常委会报送备案的规范性文件，做到有件必备。今年以来，共向人大报备市本级规范性文件 647 份。依法接受市人大监督，协调起草部门对《广州市来穗人员积分制服务管理规定(试行)》(穗府规〔2018〕9 号)、《广
--	--	--	--	--

		州市社区专职工作人员 管理办法(试行)》(穗府 办规〔2018〕1号)、《广 州市农家乐管理办法》 (穗府办规〔2018〕21 号)、‘《广州市人民政 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土地 管理的实施意见》(穗府 办规〔2018〕7号)等规 范性文件进行修改完 善。
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做 好决策合法性审查。	做好重大行政决策事 项合法性审查工作，对 各部门报送的已纳入 《广州市人民政府 2020年度重大行政决 策事项目录》的重大行 政决策事项进行合法 性审查，并积极推进。	一是组织编制 2020 年 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 项目录和听证目录；二 是全年对《广州市中心 六区城市道路临时泊位 使用费标准方案》《广 州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 费调整方案》等决策事 项共出具重大行政决策 合法性审查意见书 7 份；三是研究修订《广 州市重大行政决策目录

					管理试行办法》，继续推动完善我市重大行政决策制度机制。经过两次征求各区、各部门意见，已形成《广州市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办法（草案）》；四是于12月11日向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印发《广州市司法局关于报送2020年度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进展情况和2021年度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建议事项的通知》，开展2021年度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建议事项征集工作，同时督促决策事项承办单位严格落实法定程序，加快推进相关工作，确保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及时出台。向市直各部门、各区司法局印发《广州市
--	--	--	--	--	---

		司法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政府法律顾问事务重点领域合法性审查工作要点指引（2020 版）〉的函》，进一步规范政府法律顾问事务合法性审查工作。
完善政府立法机制，加强重点领域立法，以良法促善治。	1. 审核《广州市地名管理条例（修订）》《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广州市禁止滥食野生动物条例（草案）》《广州临空经济示范区条例（草案）》《广州市排水管理条例（草案）》《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市级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 2. 修订《广州市老年人优待办法》《广州市献血管理规定》《广州市互联网租赁自行车	1. 已完成《广州市地名管理条例（修订）》《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广州市禁止滥食野生动物条例（草案）》《广州临空经济示范区条例（草案）》《广州市排水管理条例（草案）》《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市级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等立法项目的审核工作。 2. 已完成《广州市老年人优待办法》《广州市献血管理规定》《广州

			管理办法（草案）》。市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管
		3. 废止《广州市按比例	理办法》的制定、修订
		安排残疾人就业办法》	工作，上述项目市政府
		《广州市市区出租小	常务会议均已审议通
		客车管理办法》《广州	过。
		市房屋租赁管理规定》	3. 已完成《广州市按比
		《广州市职工伤病劳	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办
		动能力鉴定办法》《广	法》《广州市市区出租
		州市保密工作规定》。	小客车管理办法》《广
		4. 组织起草我市地方	州市房屋租赁管理规
		性法规 2021 年度立法	定》《广州市职工伤病
		计划建议草案、市政府	劳动能力鉴定办法》《广
		规章 2021 年度制定计	州市保密工作规定》的
		划。	废止工作，上述项目市
		5. 配合人大常委会做	政府常务会议均已审议
		好《广州市文明行为促	通过。
		进条例（草案）》《广	4. 已完成我市地方性法
		州市科技创新促进条	规 2021 年度立法计划
		例（草案）》《广州市	建议草案、市政府规章
		幼儿园条例（草案）》	2021 年度制定计划的
		《广州市物业管理条	起草工作。
		例（草案）》等地方性	5. 积极配合人大常委会
		法规的审议工作。	审议《广州市文明行为
		6. 完成《广州市户外广	促进条例》《广州市科

		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办 法》等政府规章的备案 工作。	技术创新促进条例》《广 州市幼儿园条例》《广 州市物业管理条例》等 地方性法规。 6. 已完成《广州市拥军 优属实施办法》《广州 市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管 理办法》《广州市户外 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办 法》《广州市无障碍环 境建设管理规定》《广 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 护办法》《广州市规章 制定公众参与办法》《广 州市人民政府规章制定 办法》等政府规章的备 案工作。
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 改革，推动执法重心下 移。全面推行行政执法 三项制度，严格规范公 正文明执法。	1. 对我市各部门在“放 管服”改革推动执法重 心下移中需调整的行政 权力事项进行合法性 审查。 2. 对市各级行政执法	1. 审查涉及“放管服” 改革的各类文件 15 件， 参加协调会 8 次，指导 协调促进我市各部门依 法承接和行使下放职 权。审核市政府“放管	

			部门推进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进行了分解和督促。 3. 指导督促全市行政执法数据公开。做好全市上年度行政执法数据汇总和分析工作。 4. 通过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审核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事项等规范全市行政执法行为。 5. 编印《行政执法工作手册》，指导全市执法部门规范执法。	服”改革中调整行政权力事项 2754 项, 审核广州市公共服务事项 842 项。 2. 对全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推进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情况进行全面指导和督查。印发《广州市司法局关于报送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相关工作情况的函》和转发《广东省司法厅关于开展市县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及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落实情况自查工作的通知》，对全市执法单位和各区制定行政执法公示办法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的情况进行核查；组织全市对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形成
--	--	--	---	---

				自查报告和自查台账报 省厅。全市各级执法单位全部在规定时限前按要求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市区门户网站、部门网站公开了上一年度行政执法数据。 全市各级执法单位认真做好行政执法事前、事后信息公示工作，我市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开户数超过 500 个，各级行政执法单位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公示事前、事后执法信息 179 万余条，均居全省前列。市司法局与广州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工作实施意见》，强调全市检察机关和司法行政机关依法开展对行政执法的监督工作，
--	--	--	--	--

				坚持各尽其责、各司其职、相互配合，通过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线索移送、共同化解行政争议等方式，实现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和政府层级监督有效衔接。 3. 本年度全市各级执法单位全部在规定时限前按要求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市区门户网站、部门网站公开了上一年度行政执法数据。全市各级执法单位认真做好行政执法事前、事后信息公示工作，我市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开户数超过500 个，各级行政执法单位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公示事前、事后执法信息 179 万余条，均居全省前列。 4. 一是开展全市行政执
--	--	--	--	--

				法案卷评查工作。印发《广州市司法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的函》，分别对 11 个区司法局共 33 个、33 个市直部门 145 个不同类别的执法案卷进行评查，并分别指出存在问题和提出整改意见。二是开展了重点执法领域执法案卷进行评查。以法治广东和法治广州建设考评为抓手，对市、区两级城市管理等重点执法领域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许可以及行政检查案卷进行全面评查，以考评促执法质量提升。 三是及时转发《广东省行政执法流程和执法文书范本（2020 年版）》，对全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规范执法流程和文书
--	--	--	--	--

				开展指导。四是建立行政执法案卷自查自评常态化和报备工作机制。 印发通知，要求各市直行政执法部门、各区司法局按照《广东省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办法》的要求，定期开展本系统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并向我局报备本系统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总体报告，加强行政执法内部监督制约。 5. 编印《行政执法工作手册》，指导全市执法部门规范执法。梳理汇编各类行政执法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工作指引 24 部，涵盖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许可、行政复议、执法人员管理、执法责任制、执法裁量权、行政执法“三项制
--	--	--	--	--

			度”、执法文书规范等领域。《手册》大量引入有利于提高执法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的可操作性强的指引类文件，并以问答形式对我市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常见问题进行了针对性解答。
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发挥律师作用，深入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	1. 制定《广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促进办法》。 2. 深入推进“一区一特色、一所一品牌”创建活动，提升基层司法行政法治化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水平。 3. 完善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制度，与市检察院、市公安局联合出台《关于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中全面落实值班律师法律帮助的实施细则》；建立国家	1. 推动《广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促进办法》制定工作，经深入调研和多次研讨，已完成立法草案稿及起草说明、立法草案释义稿、立法依据和参考资料汇编、并征求相关单位（部门）和公众意见，将于 2021 年初出台。 2. 深入推进全市“一区一特色、一所一品牌”创建活动，印发了《广	州市司法局关于推进

			赔偿和司法救助案件法律援助律师代理制度，联合市法院出台《广州市开展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案件法律援助律师代理制度实施细则（试行）》。 “一区一特色、一所一品牌”创建活动的通知》。深入基层调研指导开展创建活动，抓好示范性司法所建设。组织开展全市特色品牌创建项目检查验收，共完成创建区司法局特色项目 15 项，品牌司法所 17 个，全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司法部《司法要情》刊发了“广州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升”信息，司法部唐一军部长在天河南司法所调研时称赞“小所办大事、联手化纠纷、合力促和谐”。 3. 2020 年 3 月 6 日，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联合印发了《关于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中全面落实值班律师
--	--	--	--

		法律帮助的实施细则》 （穗检会字〔2020〕4号）；2020 年全市各法律援助机构按照《实施细则》和《工作规范》的要求共办理认罪认罚法律援助案件 240 件。 2020 年 4 月 21 日，市法院、市司法局联合印发了《广州市开展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案件法律援助律师代理制度实施细则（试行）》（穗中法〔2020〕69 号）。
加大普法力度，更好推动民法典实施。	1. 印发《关于在全市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2. 举行 2020 年市政府全体会议学法活动。 3. 实施“民法精神点亮城市地标行动计划”。 4. 开展 2020 年度全市	1. 6 月 4 日印发《关于在全市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对各区、市直各单位民法典普法工作进行部署，并要求各区、各单位请结合实际制定本地本单位的民法典普法工作实施方案。

			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 试，将民法典纳入考试 范围。 5. 借助短视频平台、社 交媒体、电视媒体等渠 道对民法典进行深入 解读。 6. 举行“让民法典走进 群众心中”专题新闻发 布会。 7. 利用新成立的新媒 体普法团队“广州云普 法”资源，创新展示民 法典。	2. 7月2日在市政府礼 堂召开广州市人民政府 全体会议学法活动”， 会议邀请中山大学法学 院民商法研究所所长、 教授，博士生导师周林 彬就《中华人民共和国 民法典》进行专题授课。 3. 实施“民法精神点亮 城市地标行动计划”， 在广州塔、广州国际媒 体港等地标建筑刊播民 法典普法公益广告。 4. 举行了 2020 年度全 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 试，将民法典纳入考试 重要内容，全市企事业 员工 376887 人参加了 学法考试，参考率 99%， 优秀率达 95.5%。 5. “广州云普法”团队 成员采用短剧、律师访 谈、网络直播等方式对 民法典进行深入解读。
--	--	--	--	--

				在“广州普法”抖音号设置“民法典系列”专题，已发布短视频 176 条，点击量近 1.8 亿。2020 年“广州普法”抖音号在线上已经举办了 7 场民法典系列直播宣传活动，分别邀请了 7 位律师针对“转移财产，没那么简单”、“离婚冷静期，你支持吗”、“职场的那些事儿”、“家庭资产如何保值和增值”、“夫妻一方欠债，另一方要帮还吗”、“剪不断理还乱？关于遗产继承”、“孩子，与其埋怨世界，不如学点法律”七个主题内容进行解读并与网民进行互动交流。制作了民法典宣传视频、海报，在全市地铁、公交、楼宇电子显示屏、移动终端
--	--	--	--	--

			滚动播放，在全市公共场所户外公信屏、宣传栏密集推出。 6.7月8日，与市委宣 传部联合举办“让民法 典走进群众心中”。 7.7月8日，成立全国 首个官方打造的市级新 媒体普法团队——“广 州云普法”团队。
	完善政务公开。	1. 突出重点，推进政务 公开制度化、规范化、 常态化。 2. 优化提升，抓好政府 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3. 加强指导，确保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健康有 序开展。	1. 认真贯彻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着力推进政务 公开制度化规范化常态 化。围绕中央、省市重 要政策及法律法规，加 强政策解读和回应社会 关注。我局在《广州普 法》抖音号开辟《民法 典》系列专栏，至 12 月底已播出 176 期，目 前点击量达 1.8 亿。强 化对公权用权监督，深 入推进决策和执行公

		开。聚焦政策落实，维护社会稳定，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2. 拓展“两微一网”服务功能，加强“智慧司法”平台建设。 3. 2020 年局门户网站发布文章 2651 篇，浏览次数 105 万次，“广州司法行政”局主力微信公众号发布文章 1377 篇，累计阅读数 37 万，粉丝数 1.9 万人；“广州司法”局微博发布博文 2228 条，阅读量 1120 万，粉丝数 8.2 万人。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加强廉洁政府建设。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不懈整治“四风”，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围绕“十项整治内容”，深入排查本单位本部门存在的突出问题、具体表现，建立问题清单，实行动态管理、逐一整改销号。	坚定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自觉，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制定党委书记和党委班子成员“两个责任”清单，自觉落实党建工作、保

				密工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召开“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专题民主生活会。对 2013 年以来市司法局政治生态建设情况进行全面分析评估。参会指导 12 个基层单位的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召开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暨“四述”工作会议，对排名靠后的党组织书记进行约谈。不断完善重点部门、重点岗位廉政风险防控措施，与派驻纪检监察组建立协同工作机制。与市纪（监）委等单位群策群力，顺利完成广州市党员干部纪法教育管理中心建设任务。坚持“一季度一主题”，有序开展政治纪律教育和党章党规学
--	--	--	--	---

				习。制定《市司法局关于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集中整治行动的实施方案》，制定整治“文山会海”6条措施。开展市属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违规公款吃喝、办公用房超标和国有企业违规发放津贴补贴、变相公款旅游、虚开发票套取资金等六个方面问题专项整治。严格落实中央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印发《关于明确市司法行政系统公职人员禁业范围的通知》。运用“四种形态”尤其注重用好第一种形态，严肃开展约谈提醒、批评教育、诫勉谈话。对2017—2019年违法违纪案件进行汇总分析。全年给予20人党纪或政纪处分。在
--	--	--	--	--

			重要时间节点给每个党员发送廉政短信总计3000 余条，全年共谈话提醒 59 人。
	其中：部门年度整体预期预算完成率：99 %		2020 年部门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为98.4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2020 年，广州市司法局全面履行“一个统筹、四大职能”，突出疫情防控和谋求发展两条主线，推动司法行政工作走在全国全省前列。全国首创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全覆盖制度，首推市场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强制清单，首建“广州公法链”“广州法视通”和首个市级新媒体“云普法”团队，广州市在 2018、2019 年法治广东建设考评中蝉联全省第一，南沙区获评首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司法部部长唐一军到广东广州调研时对广州司法行政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广东省委常委、广州市委书记张硕辅多次作出批示，给予充分肯定。

一、强化政治统领加强党的建设取得新进展

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制定关于建立健全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十二项制度机制的任务分工方案，坚持“第一议题”制度，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着力融会贯通、指导实践、

解决问题。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长效机制，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活动，优化司法行政职能，推进局属参公单位机构改革和公证机构体制机制创新优化。注重在疫情防控中考察识别干部，火线提拔干部 149 名，全系统共 8 名同志立功，36 个集体和 621 名个人受通报表扬。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5 年投入资金 515 万元，扶贫工作队获评广东省和梅州市优秀扶贫工作队。强化正风肃纪，开展监所管理和队伍建设大整顿，落实整改措施 687 条，开展公证行业警示教育活动和司法鉴定行业教育整顿，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二、全力做好疫情防控法治保障体现新担当

坚持服从大局，紧跟上级决策部署，召开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会议 17 次，制定“一总八分”方案和工作指引，全市 10 个监狱戒毒所实行最高勤务等级，采取全封闭管理，建立北京、湖北籍刑释、解戒人员过渡性安置基地，实现所有监管对象“零感染”。强化法治保障，制定全市疫情防控法律法规汇编，仅 34 天就推动出台《广州市禁止滥食野生动物条例》。出台支持中小微企业抗疫十大法律服务举措，开发“疫情应急法律服务平台”“企业健康指示码”，组织 1200 多名律师和公证员 24 小时在线免费提供法律服务，6.7 万家企业完成了法治体检。推出《战“疫”说法》栏目，“广州普法”微信号、抖音号点击量达 12 亿次。疫情防控工作得到了省司法厅、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共 24 次。

三、统筹推进法治广州建设迈出新步伐

召开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三、第四次会议，将法治建设纳入市管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测评项目，完善法治广

州建设考评办法，确定6个街道、5个镇为市法治示范街镇创建单位。加强法治建设总体布局，与深圳市司法局签署法治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市委深改委名义出台《广州市全面深化司法行政改革实施意见（2020-2022年）》。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与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委签署完善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备忘录，构建政协参与立法协商制度，推进地方性法规项目8件、政府规章项目11项，对全市70件地方性法规、111件政府规章、1589件规范性文件进行集中清理。组建城市更新法治保障工作专班，将8项事项列入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出具重大行政决策审查意见475件，审查政府合同169份，涉及金额约8794亿元。推进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和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我局作为全国唯一市级行政复议机构，在全国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视频推进会上作经验交流发言。

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凸显新亮点

建立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法治联合体，做好世界银行全球营商环境评估法治保障及“保护中小投资者”指标工作。推动出台《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开竞争专项清规工作，对3596项简政放权事项进行合法性审查。发布市场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处罚免强制事项245项。开通“营商论道”专栏，实施“民法精神点亮城市地标行动”，成立广州市党员干部纪法教育管理中心。“广州普法”抖音号获评中央政法委第二届“四个一百”优秀新媒体视频类账号，是全国唯一入榜的普法号。

五、聚焦高质量发展法律服务业实现新跨越

打造全国公共法律服务最便捷城市，落实市人大关于加强法律服务工作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决定，编制《2020-2022 年法律服务集聚区建设规划》，建成天河、白云、南沙三大法律服务集聚区，共有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 2942 个，推行电子司法鉴定意见书、电子公证文书等，形成“线上 30 秒、线下半小时”的公共法律服务生态圈。成立“一带一路”律师联盟广州中心、广州国际商贸商事调解中心，着力建设国际民商事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之都。

六、筑牢平安广州建设根基彰显新作为

打造“枫桥经验”升级版，制定《加强人民调解衔接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开展线上人民调解与司法确认对接试点。推进刑罚执行一体化建设，加快推进监狱“五大改造”新格局和“四个中心”运行，全面启用“智慧社矫”应用管控，推进全国统一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基本模式，全市建立过渡性安置基地（点）229 个，花都监狱连续 4 年实现安全“四无”，是全省首批“智慧监狱”示范单位；司法行政戒毒系统连续 8 年实现“六无”、连续 26 年实现安全生产。

主要存在问题。一是因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导致部分项目推进缓慢，预算执行率未达预期；二是项目资金未及时调剂。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前做好谋划，抓紧推进项目执行，加快支出进度。二是加强项目管理，定期研判影响项目执行因素，制定切实可行的推进措施，保障层层落实到位。三是强化部门资金统筹力度，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及时调剂，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本部门 2020 年度公共法律服务经费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项目。

（1）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广州市司法局坚持创新社会治理格局，着力创建全国公共法律服务最便捷城市目标，加快建成覆盖全业务、全时空的法律服务网络，形成“线上 30 秒、线下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生态圈，打造“普惠均等化、平台集约化、业务标准化、服务智能化”的粤港澳大湾区公共服务特色品牌。

项目资金情况。2020 年度公共法律服务经费项目的年度预算数为 4855.40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数 4841.20 万元，预算完成率达 99.7%。

（2）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广州市司法局坚持创新社会治理格局，着力创建全国公共法律服务最便捷城市目标，加快建成覆盖全业务、全时空的法律服务网络，形成“线上 30 秒、线下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生态圈，打造“普惠均等化、平台集约化、业务标准化、服务智能化”的粤港澳大湾区公共服务特色品牌。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一是产出数量指标完成率。（一）年初指标值设置是实现全市 2757 条村（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并对全体村（社区）法律顾问进行全面培训，按要求定时开展进村（社区）服务，定量完成法制讲座等工作职责；司法行政部门做好监督、指导、评估

和培训工作。指标完成值为 100%，达到预期目标。（二）年初指标值设置是做好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广州考区考试组织实施工作，确保广州考区考场设置能满足当年的考试需求，设置完成率达 100%。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全力做好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相关工作，安全、顺利组织完成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100%按时完成对全市当年所有通过考试人员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颁发工作。指标完成值为 100%，达到预期目标。

二是经济效益指标完成率。年初指标值是 95%以上，根据来访群众要求提供法律咨询意见，按照基层组织的需要就基层治理提供法律意见，应基层调解组织要求提供法律意见，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及街镇安排定期举办法制讲座。指标完成值为 95%以上，达到预期目标。

三是社会效益指标完成率。落实帮教工作“三个延伸”（向前、向后、向外延伸），做好刑释人员和重点帮教对象的衔接工作，确保帮教率、安置率、重新犯罪率达到上级部门的要求。加大教育帮扶力度，促进刑释人员顺利回归和融入社会，有效地预防和减少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维护社会的稳定，为创建平安广州服务。指标完成值为 100%，达到预期目标。

（3）主要存在问题。

部分项目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上半年支出进度缓慢，项目推进速度有待提高，影响预算执行率。

（4）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提高为考生服务质量，为建设平安、幸福广州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二是探索建立国家统一法

律职业资格考试定点合作机制,为做好考试组织实施工作作长远准备;三是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广州司法网站以及官方微博、微信等信息平台向全社会宣传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切实提高考试组织实施管理和为考生服务力度。四是加强项目管理,根据项目实施具体情况及时进行预算调剂,提高项目推进速度,以达到预期目标。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广州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广州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完 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 率	得分
	总额	4855.40	4841.20	20	99.7%	19.7
	其中：财政拨款（市本级支出）	1860.80	1846.60			
	财政拨款（转移支付）	2994.60	2994.60			
	非财政拨款	0.00	0.00			
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内容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创建全国公共法律服务最便捷城市目标，加快建成覆盖全业务、全时空的法律服务网络，形成“线上 30 秒、线下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生态圈，打造“普惠均等化、平		完成预期目标，创建全国公共法律服务最便捷城市目标，加快建成覆盖全业务、全时空的法律服务网络，形成“线上 30 秒、线			
			下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生态圈，打造“普			

	台集约化、业务标准化、服务智能化”的粤港澳大湾区公共服务特色品牌。				惠均等化、平台集约化、业务标准化、服务智能化”的粤港澳大湾区公共服务特色品牌。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率、帮教率、重新犯罪率、重点帮教对象接送率。	刑释人员安置率达到 95%以上、帮教率达到 98%以上、重新犯罪率控制 2%以内、重点帮教对象接送率达到 100%。	刑释人员安置率达到 95%以上、帮教率达到 98%以上、重新犯罪率控制 2%以内、重点帮教对象接送率达到 100%。	10	10	已完成。
		实现全市 2763 条村（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并对全体	100%	99.7%	10	10	按实际情况已实现全市村（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并对全体村（社区）法律顾问进行全面培训，按要求定时开展进村（社

		村(社区)法律顾问进行全面培训, 按要求定时开展进村(社区)服务, 定量完成法制讲座等工作职责; 司法行政部门做好监督、指导、评估和培训工作。					区) 服务, 定量完成法制讲座等工作职责; 司法行政部门做好监督、指导、评估和培训工作。
	时效指标	是否按时完成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颁发工作。	100% 按时完成对全市当年所有通过考试人员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颁发	100%按时完成对全市当年所有通过考试人员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颁发	10	10	已完成。

			格证书的 颁 发 工 作。	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刑释人员 安置、帮 教、重新 犯罪、重 点帮教对 象接送情 况。	加大教育 帮扶力 度，促进 刑释人员 顺利回归 和融入社 会，有效 地预防和 减少刑释 人员重新 犯罪，维 护社会的 稳定，为 创建平安 广州服 务。	加大教育帮 扶力度，促 进刑释人员 顺利回归和 融入社会， 有效地预防 和减少刑释 人员重新犯 罪，维护社 会的稳定， 为创建平安 广州服务。	10	10	已完成。
		大力推进 公共法律 服务体系 建设，将	100%	100%	10	10	已完成。

		广州市打造全业务、全时空公共法律服务的模式。					
	经济效益	根据来访群众要求提供法律咨询意见，按照基层组织的需要就基层治理提供法律意见，应基层调解组织要求提供法律意见，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及	95%以上	根据来访群众要求提供法律咨询意见，按照基层组织的需要就基层治理提供法律意见，应基层调解组织要求提供法律意见。 我市 2020 专职人民调解服务试点项目达到预期目标，专	10	10	已完成。

		街镇安排 定期举办 法 制 讲 座。		职人民调解 员 192 人， 调解纠纷案 件 23676 件，案件调 解率 100%， 调解成功 18580 件， 成功率 78.47%，人 均调解 123.31 件， 涉案金额 7.227 亿 元。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可持 续性	95%	95%	10	10	已完成。
总 分			99.71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